

建筑企业专业管理人员岗位资格培训教材

建筑企业 成本会计

谢维义 王孙雄 编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工407967.2-889
社

建筑企业专业管理人员岗位资格培训教材

建筑企业成本会计

谢维义 王孙雄 编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筑企业成本会计/谢维义,王孙雄编著. -北京: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1996

建筑企业专业管理人员岗位资格培训教材

ISBN 7-80093-915-4

I. 建… II. ①谢… ②王… III. 建筑企业-成本会计
IV. ①F234. 2②F275.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6) 第 01566 号

建筑企业专业管理人员岗位资格培训教材

建筑企业成本会计

*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62 北京崇文区北岗子街 8 号)

三河市宏达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1996 年 8 月第 一 版 开本 787×1092 1/16

1996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17 1/2

印数 1-10 000 字数 437 千字

ISBN 7-80093-915-4/G · 525

定价:21.00 元

出版说明

1987 年由建设部干部局、建设部远距离教育中心组织编审,1988 年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的建筑企业专业管理人员岗位培训教材自出版以来,在建筑施工企业岗位培训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也存在一定的不足,特别是这套教材出版以来的 6 年中,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发生了巨大变化,科学技术日新月异。原来的教材已不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建筑施工企业岗位资格培训的需要,也不符合 1987 年以来颁布的新法规、新标准、新规范,为此我司决定对通用性强、培训工作急需的 23 种教材,进行修订或重新编写。经修订或重新编写的教材,基本上能满足建筑施工企业关键岗位培训工作的需要。

经修订或重新编写的这套教材,定名为建筑企业专业管理人员岗位资格培训教材。它是根据经审定的大纲和在总结前一套教材经验的基础上以及广大读者、教师、工程技术人员在使用中的意见和建议,结合改革开放形势发展的需要,按照科学性、先进性、针对性、实用性、适当超前性和注重技能培训的原则,进行修订和编写的。部分教材进行了大幅度的删减。为适应在职职工自学的要求,这套教材每章均附有小结、复习思考题和必要的作业题。

这套教材修订、新编的具体工作,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继续教育委员会负责组织。在编写、出版过程中,各有关院校、设计、施工、科研单位,为保证教材质量和按期出版,作出了不懈的努力,谨向这些单位致以谢意。

希望各地在使用过程中提出宝贵意见,以便不断提高建筑企业专业管理人员岗位资格培训教材的质量。

建设部人事教育劳动司

1994 年 8 月

前　　言

《建筑企业成本会计》，是根据建设部人事教育劳动司的意见，为建筑企业专业管理人员岗位资格培训编写的教材。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加强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是建筑企业面临的重要问题。在新形势下，必然要求强化企业的成本会计工作，这是确定本书内容的基本出发点。

本书根据《会计法》的精神，以财政部颁发的《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财务制度》和《施工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为依据，结合建筑企业生产经营的特点，并吸收了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的有关内容，比较全面地阐述了建筑成本会计的基本理论、主要生产经营业务的成本核算、成本预测、成本决策、成本计划、成本控制和成本分析等方面的知识和方法。

本书是由谢维义、王孙雄合编的。谢维义编写第一、二、三、四章，王孙雄编写第五、六、七、八、九章，第十章由谢维义、王孙雄共同编写。

由于编者水平所限，编写的时间较紧迫，书中内容难免有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1995年10月20日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建筑成本概述.....	(1)
第二节 建筑成本会计的一般原则.....	(6)
第三节 建筑成本会计的内容和任务.....	(8)
第四节 建筑成本会计的基础工作	(12)
第五节 建筑成本会计工作组织与成本责任制	(14)
第二章 建筑工程施工费用的归集和分配	(18)
第一节 建筑工程施工费用概述	(18)
第二节 工程施工费用核算设置的帐户与归集程序	(21)
第三节 工程施工直接费的归集与分配	(25)
第四节 工程施工间接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37)
第三章 辅助生产成本与机械作业成本的核算	(44)
第一节 辅助生产成本核算	(44)
第二节 机械作业成本核算	(53)
第四章 建筑工程成本核算	(64)
第一节 建筑工程成本计算概述	(64)
第二节 建筑工程实际成本计算	(67)
第三节 建筑工程成本考核	(75)
第五章 建筑工业生产成本核算	(84)
第一节 建筑工业生产成本核算概述	(84)
第二节 工业生产费用和成本项目	(85)
第三节 工业生产费用的归集和分配	(86)
第四节 月末在产品成本的计算和完工产品成本的结转	(97)
第六章 建筑工业生产成本计算	(108)
第一节 建筑工业产品成本计算对象的确定.....	(108)
第二节 建筑工业产品成本计算的品种法.....	(110)
第三节 建筑工业产品成本计算的分步法.....	(117)
第四节 建筑工业产品成本计算的分批法.....	(135)
第七章 成本预测 成本决策 成本计划	(157)
第一节 成本预测.....	(157)
第二节 成本决策.....	(169)
第三节 成本计划.....	(181)
第八章 成本控制	(195)
第一节 成本控制概述.....	(195)

第二节	标准成本制.....	(199)
第三节	成本差异分析.....	(203)
第四节	责任成本控制.....	(212)
第九章 建筑成本报表	(223)
第一节	建筑成本报表概述.....	(223)
第二节	建筑工程成本报表.....	(225)
第三节	建筑工业产品成本报表.....	(228)
第四节	竣工工程成本报表.....	(231)
第十章 建筑成本分析	(236)
第一节	建筑成本分析概述.....	(236)
第二节	工程成本分析.....	(244)
第三节	建筑工业产品成本分析.....	(258)
第四节	作业劳务成本分析.....	(264)
第五节	建筑成本综合经济效益分析.....	(267)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建筑成本概述

一、建筑成本概念

(一) 建筑产品理论成本

建筑企业是从事建筑产品施工生产经营活动,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具有法人资格的经济组织。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建筑企业是建筑市场的主体之一。

建筑企业通过施工生产活动,为社会提供建筑产品(建筑安装工程),满足社会生产和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同时,企业以自身的经营收入抵补支出,获得盈利,提高经济效益。在建筑企业的施工生产经营活动中,强化科学管理,降低建筑产品成本,是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的一个极其重要的方面。

建筑企业的施工生产过程,是建造建筑产品和发生生产耗费的统一。通过施工生产活动,一方面,建造成建筑产品;另一方面,为建造建筑产品,又耗费了一定数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正如马克思指出的,“生产行为本身就它的一切要素来说也是消费行为”。^①

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建筑企业为社会提供的建筑产品是商品,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与其他商品一样,建筑产品的价值是由在生产建筑产品过程中已消耗的生产资料的价值(C),劳动者为自己必要劳动创造的价值(V)和为社会所创造的价值(M)三部分构成的。建筑产品价值中的前两部分($C+V$)构成建筑产品成本。可见,建筑产品成本是一个价值范畴,是为建造建筑产品而发生的物化劳动耗费和必要的活劳动耗费的货币表现。上述的建筑产品成本,也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建筑产品理论成本。建筑产品理论成本,是制定建筑产品价格的依据,也是指导建筑成本会计工作的理论基础。

建筑产品成本,有社会成本和个别成本之分。社会成本是指社会生产一定量的建筑产品的平均劳动耗费,它是决定建筑产品价值的基础;个别成本,是指建筑企业生产一定量建筑产品所实际发生的劳动耗费。在建筑产品价格与建筑产品价值基本保持一致的情况下,建筑企业生产建筑产品所发生的个别成本低于社会成本,通过工程点交结算,企业为生产建筑产品所发生的劳动耗费,不仅能得到补偿,并可以得到一定的多余额,形成企业的工程结算利润;相反,企业生产建筑产品所发生的个别成本高于社会成本,就会使企业的工程结算收入不足以补偿生产耗费,造成亏损。所以,努力使企业生产建筑产品的个别成本低于社会成本,是建筑企业成本工作的基本出发点,是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的要求。

(二) 建筑产品应用成本

在建筑企业的施工生产活动中,按照现行制度有关成本开支范围的规定,根据施工生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93页。

产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消耗量和按实际价值计算的、由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其他直接费和间接费用组成成本，称为建筑产品的生产经营成本，也就是相对建筑产品理论成本而言的实际应用成本。建筑产品的生产经营成本，是建筑产品理论成本概念的具体化。根据经济管理工作的需要，建筑产品生产经营成本组成项目的划分和包括的内容与理论成本的表述并不完全一样。但是，两者所体现的生产耗费的经济实质基本上是相同的。

建筑企业的基本任务，是为社会提供建筑产品。此外，企业通常还从事与建筑安装工程施工相关的建筑制品、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工具器具等工业性产品的生产和提供劳务、作业等方面的生产活动。因此，建筑企业根据经济核算和加强管理的要求，有必要按成本核算体制分别核算和反映各类生产业务的生产经营成本，即工程施工成本、工业性产品成本和劳务作业成本。各类生产业务的生产经营成本的形成，都经过了企业资金的耗费转化为生产费用，由生产费用转化为生产经营成本两个阶段。生产费用是构成生产经营成本的基础，生产经营成本则是生产费用的归宿。

1. 生产费用

建筑企业在施工生产过程中，为实现施工生产的目的，都要发生各种各样的生产耗费。这些可以用货币表现的生产耗费，表现为企业资产的减少或负债的增加，按其经济实质，是为工程施工、工业性产品生产、提供劳务作业而发生的物化劳动耗费、必要的活劳动耗费和其他货币支出。这些生产耗费，在实际的经济活动中的表现形式是：劳动对象的耗费，如构成建筑安装工程、工业性产品实体的各种主要材料、结构件等，它们转化为生产费用的材料费；劳动资料的耗费，如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要使用各种各样的施工机械、生产设备、运输设备、工具器具等，这些劳动资料在施工生产过程中由于使用而磨损，其磨损的价值，以固定资产折旧、低值易耗品摊销等形式按其不同的用途而转化为生产费用中有关项目的费用，以上两部分的耗费，统称为生产资料的转移价值，即物化过去耗费。此处，还表现在用货币支付生产工人的劳动报酬和与工程施工、工业性产品生产、提供劳务作业相关的其他费用支出，这些支出，转化为生产费用中的人工费和有关项目的费用；生产费用中的人工费，即必要活劳动耗费的体现。

生产费用是按一定的会计报告期计算的。因此，生产费用是指企业在一时期内进行施工生产活动所发生的费用总和，即用货币形式表现的生产耗费。

与建筑工程施工、工业性产品生产、提供劳务作业的成本相适应，为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所发生的生产耗费称为施工费用；为工业性产品生产所发生的生产耗费称为生产费用；为提供劳务作业所发生的费用称为作业费用，实际上它们都是生产费用按企业生产业务类别的不同表述。

2. 生产经营成本

生产费用为建筑工程施工、工业性产品生产和提供劳务作业而发生，理所当然应分别由它们承担。在一定时期完成的工程施工量、工业性产品量和提供的劳务作业时，相应分别承担应该承担的工程施工费用、生产费用和作业费用。将工程施工费用归集到具体的工程对象上去，却转化为建筑安装工程的生产经营成本；生产费用归集到具体的工业性产品上去，即转化为工业性产品的生产经营成本；作业费用归集到具体的劳务作业对象上去，即转化为劳务作业成本。由此可见，成本体现企业因施工生产而发生的资金耗费，也可称为对象化的费用。所谓建筑工程成本，是指企业完成一定量建筑工程任务所发

生的施工费用总和；所谓工业性产品成本，是指企业生产一定种类、一定量的产品所发生的生产费用总和；所谓劳务作业成本，是指企业为提供一定类别、一定量的劳务作业所发生的作业费用的总和。

生产经营成本，有其特定的内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企业直接为生产商品和提供劳务等发生的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商品进价和其他直接费用，直接计入生产经营成本；企业为生产商品和提供劳务而发生的各项间接费用，应当按照一定的标准分配计入生产经营成本。企业行政管理部门为组织和管理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的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为销售和提供劳务而发生的销售费用，应当作为期间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根据以上规定，生产经营成本仅包括为生产商品和提供劳务作业而发生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两部分；企业发生的期间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和销售费用，不计入生产经营成本，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因此，在企业的成本计算中，必须严格划清生产经营成本与期间费用的界限。

生产经营成本，是按照国际上广泛采用的制造成本法反映的制造成本。相对制造成本而言，将期间费用计入成本，就称为完全成本。制造成本与完全成本相比，最主要的特征是将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费用计入成本，而将与生产经营没有直接联系的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制造成本法，简化了成本核算程序，也便于反映和考核企业的成本水平和明确管理责任，并且有助于进行成本预测和决策。

二、建筑生产经营成本分类

如上所述，建筑企业在施工生产和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费用分为计入生产经营成本的生产费用和计入当期损益的期间费用两大类；前者随着工程点交、产品销售和作业费用的结算最终转化为营业成本，后者则形成当期的营业费用。营业成本和营业费用都应从企业的生产经营收入中进行补偿，并计算其他非营业性收支后，确定企业当期的损益。

为了满足企业进行成本核算和分析成本构成变动的情况，以便加强成本管理，促进成本降低的需要，有必要按不同的特征对生产经营成本从不同的角度进行分类。建筑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本，主要分为以下类别：

(一)按企业的生产经营业务内容，可分为工程施工成本、工业性产品成本和劳务作业成本。

1. 工程施工成本：是指为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归属于具体工程对象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其他直接费和企业所属施工单位为组织和管理施工生产活动所发生的间接费用等工程施工费用。

2. 工业性产品成本：是指建筑企业和企业所属内部实行独立核算的工业性生产单位为生产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归属于各种产品的直接材料、直接工资、其他直接费用和制造费用等生产费用。^①

3. 劳务、作业成本：是指建筑企业所属内部独立核算的施工单位、机械站、运输队等为提供机械作业、运输业务及其他劳务活动在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归属于劳务作业类别的

^① 按《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财务制度》第五十二条的规定，企业内部独立核算的工业生产……等单位生产、经营成本的划分，比照有关行业财务制度的规定办理。

人工费、燃料及动力费、折旧及修理费、其他直接费和为组织和管理作业所发生的间接费用等作业费用。

(二)按生产费用计入工程施工成本、产品成本和劳务作业成本的方式分类,可分为直接成本与间接成本。

1. 直接成本:是指与工程施工、或产品生产、提供劳务作业直接相关,耗费对象明确,一般可直接计入某项工程或某种产品或某种劳务作业成本的费用。如构成工程或产品实体和有助于工程、产品形成的材料费;又如为某种工程施工、或为生产某种产品、或为提供某种劳务作业所发生的直接人工费等。

2. 间接成本:是指为多项工程施工、或为多种产品生产、或为提供多种劳务作业而发生的耗费,但不能直接计入某项工程、或某种产品、或某种劳务作业的成本,需要采取一定的分配标准分摊计入有关工程、或产品、或劳务作业的费用。如企业所属施工单位为组织和管理施工生产活动所发生的支出就属于间接费用成本。

将成本分为直接成本与间接成本,有助于正确计算工程、产品、劳务作业成本,简化核算手续,并使工程、产品和作业的实际成本与确定其价款收入的预算成本口径一致,便于考核其成本水平。

(三)按生产费用与业务量(工程量、产品量、劳务作业量)的依存关系,可分为变动成本与固定成本。

1. 变动成本:是指成本总额随业务量的增减变动而成比例变动的费用。如构成工程或产品实体而发生的直接材料费,直接计入工程、产品、劳务作业的生产工人工资等费用,就属于随业务量变动而变动的那部分成本。就单位工程量、或单位产品、单位劳务作业而言,这部分成本的消耗水平基本不受业务量增减变动的影响,所以在单位成本中,这部分变动成本则是相对固定的。

2. 固定成本:是指在一定时期和一定生产规模的情况下,其耗费总额不受业务量增减变化的影响,基本保持一个常数相对固定的费用。如基层施工单位管理人员的工资,固定资产折旧等。固定费用一般都要经过分摊计入有关生产业务的成本。在发生一定固定成本的情况下,如业务量增大,单位业务量成本中分摊的固定成本数额就少;相反,就多。可见,在单位业务量成本中应分摊的固定成本则是变动的。

实践中,有些费用既含固定性的成本支出,又含变动性的成本支出,就是变动性的成本支出,其费用总额虽然也随业务量的增减而相应发生增减变动,但不是成等比例的变化。在这种情况下,可根据历史资料,运用有关技术测定或数学方法将这类费用(如间接费用)分解为固定成本和变动成本。

将成本划分为变动成本和固定成本,对于了解成本变动对成本水平的影响,加强成本控制,进行成本预测、决策,具有重要作用。

(四)按费用与管理者的职责分类,可分为可控成本和不可控成本。

在实行成本管理责任制的情况下,要将构成成本的各项费用分解,按费用的发生范围和管理职责分别划归费用发生的有关部门或个人负责控制和管理。凡属成本管理责任部门或个人职责范围内负责管理、能够施加控制的费用,称为可控成本,否则,就属于不可控成本。可见,所谓可控不可控,是就企业某一成本管理职能部门或个人的职责范围而言的。对某部门属可控成本,而对其他部门就不一定是可控成本。如工程施工发生的材料耗用

量,对负责组织施工生产的施工单位来说,属于可控成本;在基层施工单位不负责采购材料的情况下,采购材料的成本就属于不可控成本。对材料采购部门来说,材料的采购成本为可控成本,材料的耗用量则属于不可控成本。

将费用分为可控成本和不可控成本,可以明确企业各部门或个人在成本管理中应负担的责任,并据以考核评价成本责任部门或个人的工作,促进各部门加强费用的控制和管理,实现降低成本的目标。

三、建筑成本的作用

建筑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本,是以货币为统一量度,以具体的生产经营业务为核算对象,综合反映在施工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物资消耗、劳动报酬以及有关的费用支出,它涉及企业施工生产过程的各个方面和企业的有关管理工作。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建筑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本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一)建筑生产经营成本,是确定和反映企业经济效益的重要组成部分。

建筑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要努力实现以最少的劳动耗费取得最大的生产成果,不断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企业的经济效益如何,要通过生产成果与生产耗费的比较来确定。这种比较,在会计上是通过将已实现的工程点交、产品销售、提供劳务作业结算的收入与它们实际发生的成本支出进行对比来反映的。如果生产经营业务的结算收入大于建筑生产经营成本,说明企业在施工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耗费能够得到补偿,不仅使企业的再生产能够顺利进行,而且还会有一个余额,形成企业利润的组成部分,为企业的扩大再生产创造条件。相反,如果企业实际发生的生产经营成本大于生产经营业务收入,企业的生产耗费就不能得到足够的补偿,造成亏损,就会对企业的再生产和进一步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可见,建筑生产经营成本,是生产耗费的补偿尺度,对企业的经济效益有着直接的影响。

(二)建筑生产经营成本,是企业生产经营管理水平的综合反映。

建筑生产经营成本,是为完成各种生产经营业务而发生的各种耗费的综合反映。企业生产经营业务的完成情况,劳动生产率的高低,机械设备的利用程度,材料的耗用是否节约,管理费用的支出是否节省,工程和产品质量的优劣,以及是否做到安全生产等等,都会使建筑生产经营成本增大或降低。所以,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对建筑生产经营成本有着直接或间接的影响,因而建筑生产经营成本是反映企业生产经营管理水平的一项综合性的指标。

(三)建筑生产经营成本,是企业经营决策的重要依据。

在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中,对一些重大的经济决策,必须从经济效益的角度进行认真的、周密慎重的分析。这就必须借助于企业的有关成本资料作为决策的依据之一。如工程投标报价,既要考虑社会认可的一般消耗水平,又要考虑企业施工生产的实际成本状况,权衡企业的得失,综合诸方面的情况后方能作出决策。又如在企业的内部管理工作中,可以通过成本核算和成本分析提供的信息,显示企业管理工作的成效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解决问题,控制消耗,降低成本。

(四)建筑产品实际成本,可以为制定建筑产品价格提供参考数据

建筑产品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制定建筑产品价格,应当根据价值规律的要求和国

家的价格政策,使建筑产品的价格大体符合建筑产品的价值。建筑企业生产一定量的建筑产品的成本,虽然属于个别成本,但综观若干具有代表性企业生产同类等量建筑产品的个别成本,可以测定生产该产品的平均耗费水平,作为制定和修改建筑产品价格的参考。在当前建筑产品的价格系由国家统一规定预算定额、取费标准来计算的情况下,制定和修改预算定额、取费标准时,参考社会若干企业生产的实际耗费是十分必要的。

第二节 建筑成本会计的一般原则

建筑成本会计是建筑会计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筑成本会计的工作程序与会计核算的一般程序是一致的。因此,建筑会计的一般原则,也是建筑成本会计必须遵循的原则。国家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统一会计核算标准,保证会计信息质量,颁发了《企业会计准则》。在《企业会计准则》中,规定了会计的一般原则。建筑企业的成本会计工作,必须按照准则规定的基本原则,结合成本会计的特点来指导和规范成本会计工作。建筑成本会计必须遵循的一般原则是:

一、客观性原则

客观性原则,也就是真实性原则。建筑成本会计提供的成本核算资料,应当以施工生产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有关生产经营成本的经济业务和证明经济业务发生的合法凭证为依据,如实反映各项生产耗费。这就要求对构成生产经营成本的各项耗费必须认真审核确认,做到内容真实,计算准确,资料可靠,记录全面完整。只有这样,成本会计提供的信息,才具有真实性,可靠性;成本会计工作才能发挥其应有的积极作用。

二、相关性原则

会计的相关性,又称为有用性。建筑成本会计是为经济管理和经济决策而存在的。建筑成本会计提供的信息,应当符合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要求,满足有关方面了解企业的成本情况和企业加强内部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供信息使用者据以作出相应的各种经济决策。建筑成本会计的相关性,是以成本会计信息的客观性、真实性为基础的。只有真实可靠的成本信息,才具有有用性;不反映客观实际情况的虚假成本信息,就会导致决策失误,给经济管理工作造成损失。

三、可比性原则

会计的可比性。就建筑成本会计而言,要求建筑业不同企业之间,成本的计算口径应当一致,并按照会计制度统一规定的程序和方法进行建筑成本核算,使不同企业或企业内部核算单位提供的成本信息具有共同的内涵,从而使信息使用者正确分析对比企业或企业内部核算单位之间的成本水平和差异,客观评价企业或企业内部核算单位经营的成绩,有针对性的提出加强成本管理,降低生产经营成本的要求。

四、一贯性原则

会计的一贯性,在建筑成本会计工作中,要求成本核算的计算和处理方法前后各期应

当保持一致,一般不能随意变动。但是,如现行的成本计算和处理方法由于客观形势的发展和企业经济管理工作的要求确有必要作相应的变更,应当将变更的原因及其对经营成果的影响,在财务报告中说明,以消除信息使用者可能产生的误解。

五、及时性原则

在建筑成本会计工作中,要求按会计制度规定的期限和工程、产品、劳务作业的价款结算期,及时整理各项成本资料并计算结转成本,按时提供成本资料。及时提供成本资料,对于及时反映成本状况,及时计算企业的经营成果,及时为信息使用者提供决策依据都具有重要的作用。

六、清晰性原则

清晰性原则,在建筑成本会计工作中,要求各项成本记录做到清晰完整,简明扼要,数字记录和文字说明应能一目了然地反映建筑生产经营成本形成的来龙去脉,便于信息使用者理解和使用。

七、权责发生制原则

权责发生制,又称应计制。在建筑成本会计中,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计量基础。即对费用的确认,是以费用是否发生和应否计入当期的生产经营成本为标准。凡应属当期内因工程施工、产品生产、提供劳务作业而发生的、并应由有关生产经营业务成本负担的生产费用,不论已否实际付出货币资金,均作为构成当期生产经营成本的费用处理;反之,凡不是当期发生,不应属于当期生产经营成本负担的费用,即使已经实际支付货币资金,均不作为本期的费用处理,当然也就不能计入当期的生产经营成本。与实行权责发生制相适应,在成本会计中,需要运用应收、应付、预提、递延或摊销等帐务处理手段,确认应归属当期生产经营成本的费用。

八、配比原则

配比原则,它要求在一定会计期间的收入和相应发生的支出,在时间上应互相配合来计算损益。这种配比,应体现收入项目和费用项目在经济内容上的因果关系;另方面,收入和费用应保持时间上的一致关系。只有在这种情况下,通过收入与费用的配比,才能正确确定当期的损益。在建筑成本会计中,按配比原则的要求,当期发生的费用应与当期费用受益的收入相配比,以确定该项费用支出所取得的收益。如通过当期已完工程的实际成本与当期已完工程预算成本相配比,即可确定当期已完工程的实际成本是降低还是超支。

九、谨慎原则

谨慎原则,又称稳健原则。¹要求在遵守客观性原则的前提下,合理核算可能发生的损失和费用,对任何可能的收益不预列帐。其目的在于使财务状况建立在稳妥的基础上,保持继续经营的实力。但必须指出,谨慎决不意味着可以任意高估费用,虚报损失,隐瞒收益,压低利润,这些做法是会计原则所不允许的。

十、历史成本原则

历史成本，又称实际成本。它要求对资产以及费用、负债、权益等项目都应按取得、发生或形成的历史成本计价，随着时间的推移，它就称为历史成本。按历史成本计价，有利于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准确，内容完整，有助于正确反映企业的生产耗费和损益。按历史成本原则的要求，如物价发生变动时，除国家另有规定者外，不得调整其按历史成本计价的帐面价值。在建筑成本会计中，对资产或负债转化的费用和核算生产经营成本，都应以历史成本计价，不得任意增加或减少计价数额，不得用计划价格、估计成本代替费用的实际价值。只有这样，才能如实反映资产价值的转移、负债的增加和施工生产过程中的实际耗费。

十一、合理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的原则

企业发生的支出，应按其性质区分为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仅与本期效益相关的支出，应当作为收益性支出，列为本期费用处理；凡支出与几个会计期间的效益相关的，应当作为资本性支出，这种支出应当资本化，在受益期内摊销。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的界限，实际上是配比原则的具体运用。将支出划分为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有利于正确核算企业的成本费用和利润，同样是建筑成本会计必须遵循的一项基本原则。

十二、重要性原则

重要性原则，包括两方面内容。一是：要求企业的会计核算能提供全面反映企业经济活动的会计信息，企业的财务报告应当完整地、全面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济成果；二是：要求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重大影响的会计事项都应作重要性项目处理，应当单独反映，重点说明。建筑成本会计按照重要性原则的要求，必须全面核算企业的生产费用，完整地反映企业各类生产业务的生产经营成本；对企业整个成本水平有着重要影响的生产经营业务的成本和成本中的重大问题，应予单独重点反映，在财务报告中作单独的说明。

第三节 建筑成本会计的内容和任务

一、建筑成本会计的内容

建筑成本会计，是建筑企业实行全面成本管理的一种手段，它随着建筑业的发展和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而不断发展和完善。建筑成本会计的内容，既要符合国家有关制度规定的要求，又要满足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加强经济管理的需要。建筑成本会计除核算生产经营成本，反映其对企业财务成果的影响外，还随着管理科学的发展，企业管理者着眼于加强企业内部管理而运用预测、决策、计划、控制、分析和考核等手段加强成本的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过程管理，其目的在于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在保证工程、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努力降低成本，不断提高经济效益。可见，建筑成本会计随着经济的发展，包涵了除成本核算之外更为广泛的内容；建筑成本会计的基本功能不仅是核算成本，提供

成本信息,而且要参与企业对成本的预测、决策、计划、控制、分析和考核等项工作。在新形势下,建筑成本会计应当包括以下的主要内容:

(一)成本核算

成本核算,是指对企业工程施工、产品生产、提供劳务作业所发生的生产费用及其成本形成的核算。成本核算是建筑成本会计的基础。成本核算提供的数据,不仅是计算企业当期损益的重要依据,而且又是进行成本预测、决策、计划、控制、分析和考核的必要资料。因此,按照经济管理的要求,遵循会计原则和按会计制度规定,认真搞好成本核算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成本核算涉及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和企业管理工作的各个方面,包括的内容十分广泛。成本虽然不是一个独立的会计要素,但它与资产、费用等要素紧密联系。构成企业生产经营成本的费用,在会计上表现为资产价值的转化。建筑成本核算应当全面而相互联系地计算企业资产价值转化为费用并形成成本的过程,分别计算和反映各类生产业务的成本,确定最终产品的成本。

企业进行施工生产活动,除劳动者外,还必须具有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等物质条件。这些可以用货币表现的物资,构成企业的资产,它们都应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反映;资产的实际成本,是计算其价值转化的依据。因此,建筑成本会计应当按资产的价值形成和转化过程,依次计算其成本。如采购材料,应计算材料的采购成本;自制材料,应计算自制材料的加工成本;使用自有的施工机械,应计算机械的台班成本;为基本生产服务而进行的辅助生产活动,应计算其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成本等等。只有在计算这些成本的基础上,才能按生产最终产品发生的生产耗费,计算最终产品的成本。企业的最终产品,是指已完成施工生产过程,毋须再加工而可以交工、销售的产品。建筑企业主要的最终产品是完工可以结算工程价款的建筑安装工程。在建筑生产专业化和企业实行一业为主,多种经营的情况下,企业所属的一些生产单位,按照分工,还生产某些非建筑安装工程的产品或对外提供劳务作业。如对外销售商品混凝土、各类结构件、施工机械、工具用具等工业性产品;对外提供机械出租或运输等劳务作业。在这种情况下,建筑企业的最终产品就表现为建筑安装工程、工业性产品和提供劳务作业等,因而就应当分别核算其生产费用并计算其成本。根据上述要求,首先对发生的费用进行审核,确认其是否属于生产耗费,能否计入生产经营成本,应计入那类生产业务的成本等等。这些工作,实际上是对生产费用的直接管理。其次,还要将确认的生产费用,按用途进行归集、分配,按各类生产业务既定的成本核算对象分别计算其生产经营成本,提供全面的成本核算资料。

(二)成本预测、决策和成本计划

1. 成本预测、决策

成本预测,是指根据掌握的各类信息资料,采用科学的预测方法,对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定性研究和定量分析,从而预测未来的成本水平及其变动的趋势。成本预测,是对成本进行事前管理的重要手段。科学的成本预测,可以导致正确的成本决策,也是正确制定成本计划的重要依据。可见,成本预测,是建筑成本会计的一个重要环节,它对于帮助企业管理者充分明了企业内部的技术经济条件和外部客观环境,了解影响成本降低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充分挖掘企业的各种潜力,寻求降低成本的途径具有重要的作用。

成本预测,按其内容可分为制定成本计划阶段的成本预测和成本计划实施进程中的

预测。前者属于事前的成本预测，其目的是为企业进行成本决策，提出降低成本的奋斗目标和措施，为编制成本计划提供依据；后者属于事中的成本预测，即在分析前阶段成本计划执行情况的基础上，考虑下阶段采取技术经济措施可能产生的效果和以后可能出现的新情况，预测下一阶段成本计划的完成程度，通过与预定的降低成本目标相比，及时采取措施，以保证成本计划的实现。

由于建筑产品生产具有单件性、多样性的特点和建筑企业的生产业务有着多种类型，决定了建筑企业成本预测的复杂性。因此，根据企业经济管理的需要，可分类、分项或对某一重大经济业务进行成本预测。如分别对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工业性产品生产、提供劳务作业进行成本预测；对工程投标，进行单项成本预测，通过预测成本，衡量得失，作为是否投标承包该项工程或投标报价的依据。

成本预测是为了作出成本决策。成本决策，就是在成本预测的基础上，通过分析比较各种方案，最后择优作出决定。

2. 成本计划

成本计划，是以货币形式确定企业完成计划期内预定的施工生产任务的生产耗费水平和降低成本的任务。成本计划是企业施工技术财务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筑企业应当在认真总结上期成本计划完成情况的基础上，根据企业计划期内计划完成的施工生产任务和相应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组织设计以及成本预测等资料，制定既切实可行又具有先进性的成本计划。编制成本计划，既要以有关的计划为依据，又要与有关计划特别是与利润计划相衔接。成本计划的实现，对于实现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的要求，具有重要意义。因此，成本计划提出的降低成本目标，对于动员企业广大职工挖掘潜力，控制消耗，降低成本具有指导作用。

(三)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是指按成本计划制定的成本水平和降低成本目标，对成本形成过程的生产耗费进行严格的计算、调节和监督，及时发现与预定的成本目标之间的差异，并采取措施解决存在问题，使工程、产品、劳务作业的实际成本被控制在预定的目标范围内，促使成本降低的一项管理活动。

建筑企业进行成本控制，必须确定成本控制的标准。成本计划提出了计划内的成本水平和降低成本的目标，是成本控制的总体要求。成本控制总目标的实现，还必须借助于计划成本、定额成本和各种消耗定额、费用预算等作为成本控制的具体标准，对实际发生的各种生产耗费进行有效的控制。

为了有效地发挥成本控制的作用，建筑企业应当建立事前控制、事中控制和事后控制的成本控制体系。事前成本控制，是指通过成本的预测和决策，确定计划期的目标成本的活动；成本的事中控制，是对成本的形成过程中，用具体的成本控制标准加以衡量，及时解决存在问题，以达到控制生产耗费为目标的一种管理工作；成本的事后控制，又称反馈控制，它主要是在一定会计期将各类生产业务的实际成本与成本计划比较，检查成本计划的执行情况。

由于成本费用涉及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各个方面和各个环节，因此，必须实施全面的成本控制。所谓全面成本控制，是指在生产经营全过程实施成本控制，对全部生产耗费实施成本控制和全体职工都参与成本控制。实施成本控制，还必须采取一定的组织形式，建